

# NKNU

## 2024

### 高師大註冊入學破關攻略秘笈 113學年度新生適用



請同學務必以本校網頁公告訊息為準





## 一、新生報到重要日程表

(一) 新生行事曆

(二) 重要日程提醒



## (一) 新生行事曆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9/1
大學部網路選課開始 (8/26~8/30)				大學部網路選課截止		大學部新生宿舍入住 (8:30 起)
9/2	9/3	9/4	9/5	9/6	9/7	9/8
抵免學分、英文免修申請 (9/2~9/13)	新生共識營	新生共識營	新生急救訓練	新生急救訓練		
9/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1. 註冊及全校開始上課 2. 網路加退選課開始 (9/9~9/18) 3. 就學貸款申請 (9/9~9/11) 4. 弱勢助學金申請 (9/9~10/20)		就學貸款申請結束		抵免學分、英文免修申請結束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網路加退選課結束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兵役申請結束						



## (二)重要日程提醒

1. 大學部網路選課：8/26~8/30
2. 大學部新生宿舍申請：8/15 上午 8 點整至 8/19 上午 8 點整止
3. 大學部學生宿舍新生入住：9/1 上午 8 點 30 分起  
( 如有特殊情形，請電洽 分機：1236 )
4. 大學新生、轉學生報到暨各學系親師座談會：9/1  
實施方式視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告再行彈性調整
5. 9/3~9/4 大學新生共識營
6. 抵免學分、英文免修申請：9/2~9/13
7. 註冊及全校開始上課：9/9
8. 網路加退選課：9/9~9/18
9. 就學貸款申請：9/9~9/11
10. 兵役申請：取得學號起始得申請，至 9/30 日截止
11. 新生菸害防治暨性教育綜合宣導：9/5( 請見衛保組網頁公告 )
12. 新生入學健康檢查：9/5~9/7( 詳見衛保組網頁公告時程 )
13. 新生急救訓練：9/5~9/6( 詳見衛保組網頁公告 )
14.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訓練：9/6 請理學院 ( 數學系除外 )、科技學院 ( 軟體系除外 )、美術系新生查閱總務處環安組網頁公告。
15. 弱勢助學金申請：9/9~10/20





## 二、註冊須知

### •關於註冊須知

詳見高師大首頁 - 新生專區  
<https://reurl.cc/pgo5b8>



新生專區 QR Code

### • 入學報到

**01 網路填寫**

**郵寄報到資料 02**

- 上網登錄：請至「新生報到登錄平台」  
(網址：<https://sso.nknu.edu.tw/AcademicAffairs/Freshman/>) - 網頁  
右上角處 ➔ 登入 - 填寫個人資料並列  
印「學生學籍表」
- 郵寄報到資料

## (一)註冊項目

項目	提醒事項	必須完成	
學雜(分)費	新生之繳費單請於註冊日前自行上臺銀學雜費入口網列印。 <a href="https://school.bot.com.tw/">https://school.bot.com.tw/</a>	√	
註冊繳費	學雜費減免	上高師大網站。詳閱申辦注意事項。 <a href="http://staffairs.nknu.edu.tw/ecad/ming/cutmon.htm">http://staffairs.nknu.edu.tw/ecad/ming/cutmon.htm</a>	
	弱勢助學金	每學期註冊後至 10/20 前向課外活動組提出申請。	
	就學貸款	請詳閱 <a href="http://staffairs.nknu.edu.tw/ecad/ming/ce.htm">http://staffairs.nknu.edu.tw/ecad/ming/ce.htm</a>	
	完成度查詢	由高師大單一登入網站進入，查看自己是否有任何的註冊程序卡關，上面有各項須完成註冊的資訊。	√
選課	網路選課	選課分為 5 階段及加退選。 <a href="https://sso.nknu.edu.tw/Staff/CourseEnrollInfo/CourseEnrollInfo.aspx">https://sso.nknu.edu.tw/Staff/CourseEnrollInfo/CourseEnrollInfo.aspx</a>	√
免修和抵免	基礎課程免修 學分抵免	113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13 日申辦抵免及免修學分。	√
健康檢查	體檢	健康檢查報告有效期限為 <b>註冊日前三個月內有效</b> 。	√
新生營	定向共識營	一年級必須參加，若不克參加者須向生輔組辦理請假，及自行上網查詢各項資料。	√
住宿		1. 住宿費會併於學雜費繳費單之中。 2. 入住日期：113 年 9 月 1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 30 分起。	
兵役申請		上學校網站完成兵役申請，以免收到徵集令或召集令 <a href="https://c.nknu.edu.tw/gather/RegDB.aspx">https://c.nknu.edu.tw/gather/RegDB.aspx</a>	√
車證申請		需要自行上網申請，網址： <a href="https://parkcard.nknu.edu.tw/">https://parkcard.nknu.edu.tw/</a> 需備駕照、行車執照。	

## (二)註冊繳費

### 1. 學雜費事項



#### 繳費單

為落實節能減碳及配合政府單據電子化政策，111 學年度起不再寄送學雜費繳費單，註冊日前請自行上臺銀學雜費入口網列印繳費單，並於期限內完成繳費。

#### 繳費地點

線上刷卡  
(逾期不可刷)

便利超商  
(逾期不代收)

郵局

台灣銀行

ATM轉帳

各金融機構

#### 提醒事項：

1. 請持繳費單至台銀各地分行、郵局、超商或以信用卡、ATM 等方式繳納，如須現場繳費證明者請至台銀以臨櫃方式繳費。
2. 可至【高師大單一登入平台】查看註冊程序各關卡是否完成，若未完成請至各相關單位處理。
3. 若未依規定完成註冊手續之學生，將依相關規定予以退學。



## 出納組學雜費繳費公告

1. 為落實節能減碳及配合政府單據電子化政策，本校自 111 學年度起新生不再寄發學雜費及學分費繳費單，請同學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並於期限內完成繳費。

項目 / 時間	繳費單下載時間
學雜 (基) 費	約註冊日前一至二週
學分費	約期中考週
備註	「繳費期限」詳見繳費單之備註欄

2. 下載繳費單請至學校首頁 / 資訊公開專區 / 課程學習輔導 / 行政服務資訊 或 總務處出納組網頁【學雜費入口網 <https://school.bot.com.tw/>】，線上列印繳費單及收據之相關說明，詳見總務處出納組「學雜費 Tuition and Fees Portal」。

(1) 點選【繳費單查詢】(原【學生登入】)

(2) 輸入【代收類別】、【身分證字號】、【學號】、【識別碼】及【圖形驗證碼】 確認登入。

「代收類別」說明 :111542 大學部、111552 研究所

「識別碼」說明：識別碼預設為學生生日 (如民國 70 年 5 月 3 日請填入 0700503)。識別碼雖可供變更，但建議維持原訂預設值。

3. 繳費單有疑義時請暫緩繳費，並洽詢下列相關單位更正後再行下載繳費：

住宿費 學務處生輔組【分機 1236】

學雜費減免 學務處課外組【分機 1256】

就學貸款 學務處課外組【分機 1252】

大學部繳費單 總務處出納組【分機 1363】

研究所繳費單 總務處出納組【分機 1364】

# 大學部修業期限、畢業條件等相關說明

<h2>修業期限</h2> <p>大學法第 26 條、本校學則第 25 條 修業年限為四年 ( 8 學期 )，申請延長修業期限，以二年為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採學年學分制，學士學位班學生修業年限為四年。</li><li>• 所修學分總數不得少於 128 學分，惟各系得視實際需要增設必修科目及提高最低畢業學分數。</li><li>• 學生於修業期限內未修滿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得延長修業期限，以二年為限。</li></ul>
<h2>提前畢業 (1 學期或 1 學年)</h2> <p>本校學則第 67 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已修滿規定之科目與學分，且其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操行成績八十五分以上、體育成績七十分以上，且每學期名次均在該班前百分之十以內者，得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li></ul>
<h2>畢業條件</h2> <p>學位授予法第 5 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修業期滿 + 修滿應修學分</li><li>• 大學修讀學士學位之學生，依法修業期滿，修滿應修學分，有實習年限者，實習完畢，並符合畢業條件，經考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士學位。</li></ul>
<h2>休學</h2> <p>學則第 56 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總計不超過 2 學年</li><li>• 休學期間不計入修業期限計算</li><li>• 學生因故申請休學，得由本校核准一學期或一學年；均自休學之學期起算，必要時並得請求延長一學年。</li><li>• 休學不論連續或間斷，總計以不超過 2 學年為原則。</li></ul>

## 教務網頁

1. 分類學籍、課務、研究生等。
2. 相關法規及表單公告於教務組網頁。
3. 各學系課程及相關規定請洽詢各學系。



和平教務組



燕巢教務組



各學系連結





## 學雜費減免、弱勢助學金只能擇一辦理

### 助學措施

項目	減免學雜費	弱勢助學金	就學貸款
申請資格	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原住民學生、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以上身分可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庭年所得低於新臺幣 70 萬元</li> <li>2. 家庭利息所得合計在 2 萬元以下</li> <li>3. 不動產價值在 650 萬以下</li> <li>4. 補助金總共分成五級，詳情請上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查詢</li> </ol>	<p>誰都可以貸款，但有分三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庭年收入 114 萬元(含)以下，就學期間利息為免負擔利息</li> <li>2. 家庭年收入逾 114 萬元至 120 萬元(含)，就學期間利息為負擔半額利息</li> <li>3. 家庭年收入超過 120 萬元，且家中有二位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學校，就學期間利息為全額利息</li> </ol>
申請時間	新生確定入學並於學號公告後，可立即在一周內檢附相關證件及填寫減免學雜費申請表	113 年 9 月 9 日 至 113 年 10 月 20 日	第一階段(大學部)： 113 年 9 月 9 日起至 9 月 11 日止(逾期不得辦理)
申請流程	學生檢附相關證件及填寫減免學雜費申請表(至學務處課外組網頁下載)，寄交本校課外活動組辦理(以掛號寄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生檢附申請文件向受理單位課外活動組申辦</li> <li>2. 詳細資訊，請上本校網站查詢</li> </ol>	詳細對保後所需繳交之文件請參閱網址： <a href="http://140.127.41.21/ecad/ming/ce.htm">http://140.127.41.21/ecad/ming/ce.htm</a>
注意事項	每個年級上下學期，只可以各減免一次；身心障礙學生(子女)應列計者最近報稅所得合計不得超過 220 萬	詳細規定至學務處課外組網頁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語言實習費及鍵盤維護費二項無法申貸</li> <li>• 申貸者每學期均須繳交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供學校存查(含學生本人、父母或監護人、配偶及連帶保證人)(記事欄不可省略)</li> </ul>

### (三)選課

1.(1) 網路選課：分為 5 階段及加退選。大學部必修課程已由校方代為選課，選修、通識、體育請自行加選。

(2). 選課網址：<https://sso.nknu.edu.tw/Staff/CourseEnrollInfo/CourseEnrollInfo.aspx>

選課網址 QR Code



第一階段	8/26	08:00   17:00	限選本班(本系一年級)科目
第二階段	8/27	08:00   17:00	限選本班(本系一年級)科目開放「本系他班、輔系及雙主修」，仍保留本班同學可選本班課程
第三階段	8/28	08:00   17:00	開放選修他班科目、軍訓選修、學分學程線上申請(不含師培處之教育學程)
第四階段	8/29	08:00   17:00	限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課程組之教育學程課程
第五階段	8/30	08:00   17:00	通識及體育採志願選課(大一上學期無通識課程)
全校加退選	9/9 9/18	09:00   17:00	9月9日至9月18日開放網路加退選，開放所有限制

#### 2. 注意事項：

- (1) 選課以選本系本班為原則。如同一時間修讀兩科以上者，該等科目、成績及學分均不予登錄。
- (2) 重複修習科目名稱相同之課程，其重複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之計算。
- (3) 選課漏列科目，雖參加聽講，學期結束時成績不予登記。
- (4) 每學期申請棄選以一科為限，已選科目，未辦棄選手續而無成績者，該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
- (5) 因停修課程造成當學期總修習學分數少於學則規定之應修最低學分數，則不得申請停修，停選時程為期中考後 2 周內。

3. 暑期先修：本校新生可參加修習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全國大學先修課程暨認證資訊平台」<https://cis.ncu.edu.tw/ApcourseSys/home/>，有關課程及報名資訊請詳閱先修課程平台公告。報名前請務必確認錄取學系對各課程學分認抵之規定。

# 大學應修學分

## 大學修習學分應注意事項

1. 大學須修滿四年 8 學期，最多可延長修業兩年（大學法及本校學則規定），畢業應修習總學分依各系開課系統表規定。
2. 大一至大三每學期最低修課學分數為 16 學分，大四每學期最低修課學分數為 9 學分。
3. 大學四年需修滿四堂體育共 4 學分。
4. 大學四年需修滿五堂通識學分共 10 學分。  
註 1：大一上學期無開放通識課程。  
註 2：相同的通識課程不能重複選修。

## 大學應修學分（至少 128 學分，請參見各學系標準）

校定共同必修共 28 學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人文科技與職涯規劃 2 學分</li><li>• 性別平權與生活法律 2 學分</li><li>• 中文閱讀與寫作 2 學分</li><li>• 中文思辨與表達 2 學分</li><li>• 基礎專業英文 2 學分</li><li>• 專業溝通英文 2 學分</li><li>• 進階專業英文 2 學分</li><li>• 通識科目五門 10 學分（科目不可重複）</li><li>• 體育四門 4 學分（111 學年後入學計入畢業總學分）</li></ul>
各系專業科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包含系必修（院必修）、系選修、自由學分。</li><li>• 各系應修專業科目學分可至各系官網查詢，或洽詢各系承辦人員。</li></ul>

..... 除上述學分數外，師資生需再加修學分 .....

系上師資培育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教育專業課程依系上開課系統表</li><li>• 專門課程依系上開課系統表</li></ul>
參加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甄選錄取之教育學程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依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師資職前課程專區</li></ul>

師資培育相關問題請洽師就處課程組



## 政策宣導

學生會於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臨時提案：停止寄發紙本成績單。經 113 年 1 月 11 日教務處與學生會代表座談會議決議：採漸進方式修正，因應民法 18 歲已成年，自 113 學年度起，停止寄發紙本成績單，請同學自行至單登系統檢視成績。家長如果有需要瞭解學生成績請與子女協商。同學倘有紙本成績單需求，可另行付費申請。



## (四)免修與抵免

### 1. 免修：

(1) 共同英文：包括大一英文、進階專業英文

科目	申請免修共同英文證件效期	申請流程
大一英文(基礎專業英文、專業溝通英文)	檢定通過之相關證明文件，發證日期在入學當學期註冊日前兩年之內者，即 111 年 9 月 9 日以後取得者。	9 月 2 日至 9 月 13 日申辦抵免學分、英文免修，持申請表及證書正本→教務處(和平教務組、燕巢教務組)辦理，驗證後正本發回(影本隨表陳核)。(逾期不受理)
進階專業英文	在本校在學期間通過者	

共同英文免修標準：CEFR B2 等級

注意事項：申請免修成功者，學生需自行退掉已選英文課程，重複修課不計入學分。

### 2. 抵免：

申請資格	1. 轉系生
	2. 轉學生
	3. 重考或重新申請入學之新生
	4. 法令規定准許先修讀學分後考取修讀學位者
申請時間	113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13 日
申請流程	1.【路徑】高師大網頁 / 教務處和平教務組 / 表單下載 / 課務相關 / 大學部專用 - 學分抵免申請表
	2. 檢附原校成績單正本，至審核單位審查(初審)
	3. 教務處(和平、燕巢教務組)複審
注意事項	1. 提高編級由各系裁定，抵免 50 學分以上者編入二年級，抵免 78 學分以上者得編入三年級，抵免 110 學分以上者得編入四年級，大學部退學生重考入學者最高得編入退學之年級(轉學生不可提高編級)。 2. 詳情請詳閱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要點





## (五) 新生入學健康檢查

1. 新生入學須完成健康檢查，可自行選擇參加本校特約或至校外任一合格醫療院所（非醫事檢驗所）檢查；檢查報告有效期限為註冊日（含）前三個月內有效，但檢查內容須符合本校「學生健康資料卡」之所有檢查項目，缺一不可。
2. 檢查前，請至衛保組網頁（網址 <https://osa.nknu.edu.tw/hel/default.htm>）→ 服務項目 → 健康服務 → 學生健康檢查 → 新生入學健康檢查，下載及詳閱「113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通知暨注意事項」，並於開學一週前上網填寫「學生健康狀況調查暨健康檢查同意書」（網址 <https://sso.nknu.edu.tw/OSASys/ST/HESurvey.aspx>）及「學生健康資料卡」（網址 <https://sso.nknu.edu.tw/StudentProfile/SSO/StuHealthExamination.aspx>）。
3. 檢查當日需禁食 6-8 小時（可喝少許白開水）。
4. 本校特約體檢醫院：佑康診所，費用新台幣 550 元；持區公所核准字號證明之低收入戶學生，當場檢具證明文件，可免費受檢。檢查方式可選擇（到校）團體檢查或到院檢查：

( 到校 ) 團體檢查	到院檢查
(1) 請至衛保組網頁（ <a href="https://osa.nknu.edu.tw/hel/default.htm">https://osa.nknu.edu.tw/hel/default.htm</a> ）→ 健康服務 → 學生健康檢查 → 新生入學健康檢查，查詢統一到校體檢時間；視疫情狀況辦理，敬請配合。	(1) 診所地址：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28 號 5F；採電話預約：07-3215358，時間：週一至六上午 8:00~11:30 及週一至五下午 13:30~17:00。
(2) 現場索取本校「學生健康資料卡」（體檢用）填寫；檢查結束後，現場繳回。	(2) 檢查當日，請攜帶有照片的證件供查驗身份，現場索取本校「學生健康資料卡」填寫。  (3) 檢查後，索取「體檢證明單」寫上班級、學號及姓名繳回（方證明完成健檢）本校衛保組，單登程序才會通關。

5. 非特約體檢：費用依各醫療院所規定辦理。檢查前，請至本校衛保組網頁 → 常用表單下載「學生健康資料卡」填寫，並攜至合格醫療院所（非醫事檢驗所）檢查。檢查後，請將學生健康資料卡（含體檢報告及實驗室檢驗參考值）繳回本校衛保組；請務必於開學 2-3 週前完成檢查，以免報告延宕，影響單登程序通關。



## (六)大學部新生急救訓練

- 1.不論是否具急救員證書，大學部新生一律要參加急救訓練（不含轉學生）；未完成者，衛保組程序將不過關。
- 2.113學年度請留意衛保組網頁公告<https://osa.nknu.edu.tw/hel/1291/CPR/CPR.htm>或學校首頁公告。

## (七)大學部新生菸害防治暨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宣導

- 1.大學部新生一律要參加性教育宣導(不含轉學生)；未完成者，衛保組程序將不過關。
- 2.113學年度請留意衛保組網頁公告<https://osa.nknu.edu.tw/hel/1291/SexEducation/SexEducation.htm>或學校首頁公告。

## (八)新生定向共識營

1. 參加對象：日間部大一新生（轉學生自由參加）
2. 活動日期：113年9月3日至9月4日
3. 無法參加：本活動屬學校重要集會活動，請日間部大一新生務必參加，因故無法參加請填寫請假單，並傳真或郵寄至本校生活輔導組（傳真：07-771-5553）。

## (九)住宿

- 1.本校新生原則上均保障床位（和平校區如新生申請床位爆滿，本校可將戶籍設在高雄市苓雅區、新興區、前鎮區、前金區、三民區及鳳山區等區住較近同學，禮讓外縣市同學優先住宿），欲住學校宿舍之新生，請務必於113年8月15日（星期四）8時起至8月19日(星期六)上午8時整止，上網登入本校首頁—資訊公開專區—新師、新生與招生—新生住宿申請，登入網站申請，如未上網登錄申請，均視為不需要住學校宿舍，不辦理住宿核配。
2. 宿舍正式開放新生入住日期為113年9月1日（星期日）上午8時30分起。
3. 校外賃居服務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賃居服務—高師大租屋網）

## (十)新生志工訓練

1. 參加對象：日間部大一新生、轉學生（採自由參加）
2. 活動日期：113年9月5日至9月6日
3. 請新生先上網至「台北e大」完成志工基礎訓練課程並印出研習證明，併同一張1吋大頭照繳交給各系隊輔或兩校區課外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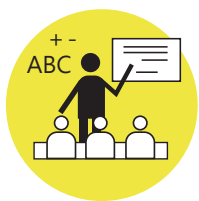


## (十一)獎助學金

獎助名稱	金額	成績限制	特別限制條件	承辦單位
大學部優秀新生獎學金	25000	分發本校就讀之學系為個人前三志願(每系擇優三名)	本校大學部優秀新生獎勵要點及各學系大學部優秀新生獎勵要點	教務處和平教務組及各學系
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	8000~4000	上學期班上學業成績前三名	本校學士班學生學業成績優良學生獎勵辦法	教務處和平教務組
通識教育學生自主募課獎勵	1000 或 評審分數核定	通識教育學生自主募課獎勵要點規定	通識教育學生自主募課獎勵要點規定	通識教育中心
優秀學生獎學金	2000	前一學年的其中一學期學業總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且操行成績達 85 分者，未曾接受任何校紀懲罰。	本校優秀學生選拔辦法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其他各項獎助學金請詳見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 「學生就學獎補助」專區

## (十二)師資培育



師資培育學系

● 全師資培育學系：教育系、特教系、數學系數學組、工教系科技教育組。

● 師資非師資並行學系：體育系、國文系、英語系、地理系、物理系、化學系、生科系、美術系、音樂系等學系，其系上都有一定的師培名額。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 非師資培育學系的學生，以及有意修讀教育學程的同學，可參加師就處課程組辦理之教育學程招生考試，取得修讀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資格。



## (十三)兵役申請



- 均需上網填具緩徵、儘後召集線上申請
- 辦理時間:於學號公布起開始申請

## (十四)學校行事曆

1. 學校行事曆為每個新鮮人必備的一份文件，上面有許多跟新生非常相關的資訊等等...像是連續假期、期中期末考試日期、何時學期結束都跟學生們非常相關，身為新生的你一定要詳讀此文件。
2. 下載網址：本校網站 ( <https://w3.nknu.edu.tw/zh/> ) - 行政部門 - 教務處 - 和平教務組 - 行事曆 ( 請同學務必以本校網頁最新公告訊息為準。 )



## (十五)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則及相關法規

本校學生學籍及修業等規定，依學則等規定辦理，為學生入學至畢業之依循。電子檔置於教務處-和平教務組-法令規章網頁，提供瀏覽與下載。

( 請同學務必以本校網頁最新公告訊息為準。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3 學年度行事曆**  
**第 1 學期 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 月 31 日止**  
**ACADEMIC CALENDAR (2024-2025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August 1, 2024 to January 31, 2025)**

112.12.13 112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教育部 112 年 12 月 29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20125752 號函同意備查  
 113.4.24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申辦停修時程

**Fall Semester 2024**

周次 WEEK	日 Sun	一 Mon	二 Tue	三 Wed	四 Thu	五 Fri	六 Sat	工作項目	Events	業務單位	
<b>113 年八月 AUG 2024</b>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暑 假 vacation	25	26	27	28	29	30	31	8/26~8/28 研究生網路選課 8/26~8/30 大學部網路選課	8/26~8/28 Online course registration for graduate students 8/26~8/30 Online course registration for undergraduate students	教務處	
	<b>113 年九月 SEP 2024</b>										
									8/31 上午 9 點大學部學生宿舍開舍 9/1 大學部新生、轉學生報到暨各學系親師座談會 9/3~9/4 大學新生共識營	8/31 Beginning of occupancy in NKNU dormitory 9/1 University new students and transfer students arrival / Parent-Teacher meeting 9/3~9/4 New student orientation	學務處
									9/6 暑假結束 9/2~9/13 申辦抵免學分；申請英文免修(含大一英文及進階英文)	9/6 Summer vacation ends 9/2~9/13 Application for credit transfer; Application for exemption from taking General/Advanced English courses	教務處
	1	2	3	4	5	6	7		9/5-9/6 新生及轉復學生入學健康檢查、新生急救訓練、新生性教育及校園綜合宣導 9/6 下午：新生及轉學生實驗場所安全衛生訓練 9/7 上午：研究所新生(含進修學院)入學健康檢查	9/5-9/6 new and transfer students' medical examination; Freshmen's first-aid training; Freshmen's gender education and comprehensive health outreach 9/6 afternoon: Safety and health training in laboratories for freshmen and transfer students 9/7 morning: Graduate-level freshmen (including College of Continuing and Extension Education), medical examination at Ho-Ping Campus	學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
									9/9 註冊及全校上課開始 9/9 研究生申請論文考試,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開始 9/9-9/18 網路加退選課	9/9 Classes begin 9/9 Application for graduate students' thesis oral defense; Doctoral students qualifying exams 9/9-9/18 Online course add/drop period	教務處
	2	15	16	17	18	19	20	21	9/17 中秋節	9/17 Mid-Autumn Festival (National holiday)	人事室
3	22	23	24	25	26	27	28	9/28 孔子誕辰紀念日	9/28 Teacher's Day	人事室	
	29	30									
4	<b>113 年十月 OCT 2024</b>										
			1	2	3	4	5	10/4 各系所中心送交本學期專兼任教師授課時數表		教務處	
5	6	7	8	9	10	11	12	10/10 國慶日(放假)	10/10 Double Tenth Day (National holiday)	人事室	
6	13	14	15	16	17	18	19	10/18 休/退學退費 2/3 期限	10/18 Deadline to apply for suspension (leave of absence) or termination of study, for receiving 2/3 tuition refund	教務處	
7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8	<b>113 年十一月 NOV 2024</b>										
						1	2	11/1 70 周年校慶慶祝大會暨運動會(停課一天)	11/1 University anniversary celebration day & Annual Sports Meet (University holiday; No classes)	學務處 體育室	
9	3	4	5	6	7	8	9				
10	10	11	12	13	14	15	16	11/11 函送各系所中心請他系開課表暨填寫本系開課表 11/11~15 期中考試	11/11~15 Mid-term exam	教務處	
11	17	18	19	20	21	22	23	11/18~11/29 申辦停修 11/18~12/6 研究生申報指導教授	11/18~11/29 Application for course withdrawal 11/18~12/6 Reporting of thesis advisors for graduate students	教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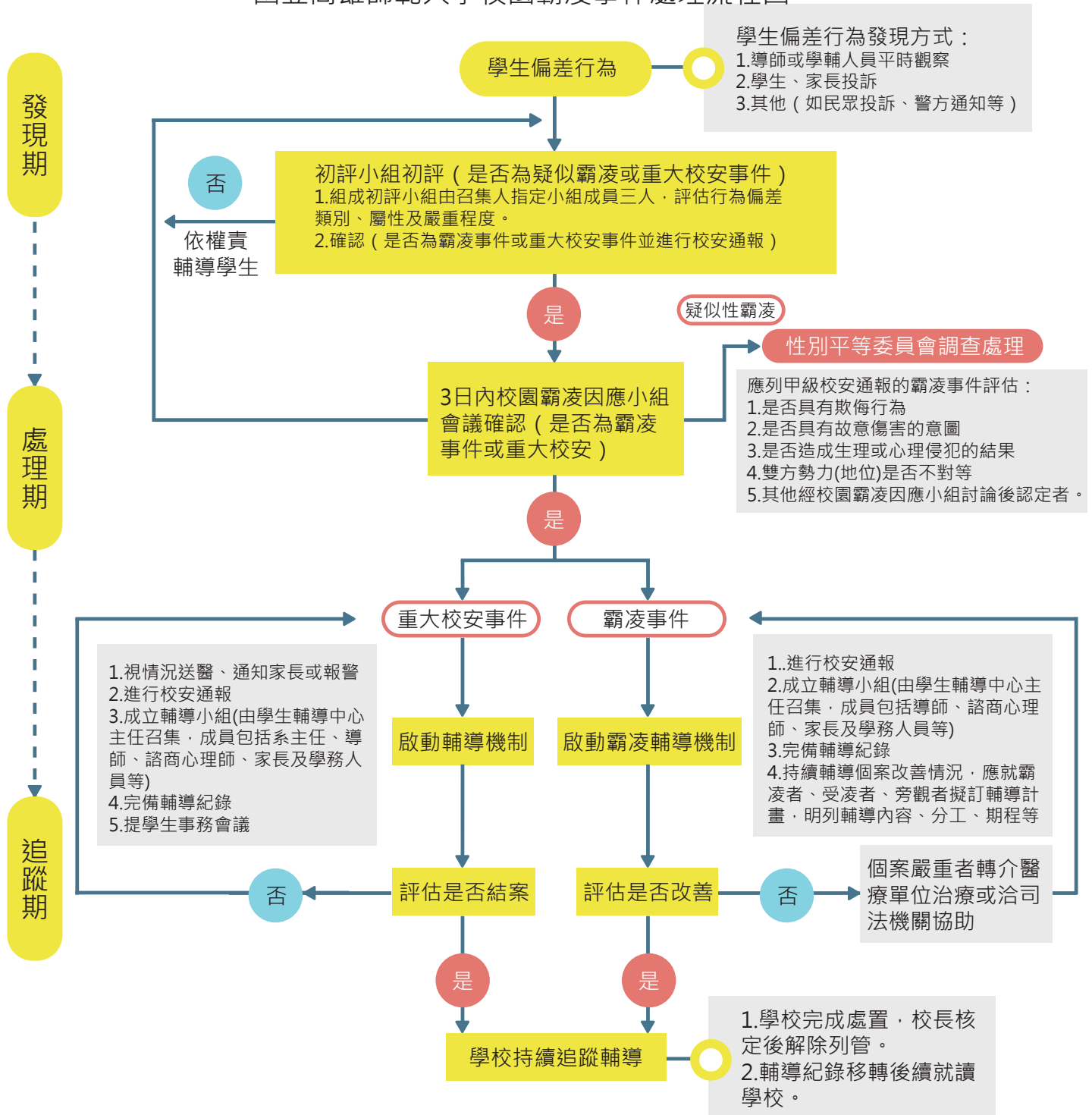
周次 WEEK	日 Sun.	一 Mon.	二 Tue.	三 Wed.	四 Thu.	五 Fri.	六 Sat.	工作項目	Events	業務單位
12	24	25	26	27	28	29	30	11/25 任課教師送交期中考試成績完畢 11/25各系所中心送交第二學期開課表 11/29休/退學退費1/3期限	11/25 Deadline for submitting mid-term grades 11/29 Deadline to apply for suspension (leave of absence) or termination of study, for receiving 1/3 tuition refund	教務處
113年十二月 DEC 2024										
13	1	2	3	4	5	6	7			
14	8	9	10	11	12	13	14			
15	15	16	17	18	19	20	21			
16	22	23	24	25	26	27	28	12/23函送各任課教師課表 12/23~12/27 任課教師課程異動申請 12/27 學生申請第1學期休學截止 12/23~12/27 期末考試，若教師另訂其他日期者，從其規定	12/27 Last day to apply for suspension (leave of absence) 12/23~12/27 Final Exams	教務處
17	29	30	31					12/30-1/3 彈性教學	12/30-1/3 Flexible teaching and learning	教務處
	114年一月 JAN 2025									
				1	2	3	4	1/1 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放假) 12/30-1/3 彈性教學	1/1 New Year's Day (National holiday) 12/30-1/3 Flexible teaching and learning	人事室 教務處
18	5	6	7	8	9	10	11	1/10公布班級課表 1/10 研究生申請參加論文考試截止 1/6-1/10 彈性教學	1/10 Announcement of course schedule for the Spring semester 1/10 Last day to file application for graduate-level thesis oral defense 1/6-1/10 Flexible teaching and learning	教務處
寒假	12	13	14	15	16	17	18	1/13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 1/13 寒假開始	1/13 Graduates' completion of application procedure for leaving the university 1/13 Winter vacation begins	教務處
	19	20	21	22	23	24	25	1/20任課教師送交學期成績完畢 1/24 研究生論文考試、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完畢	1/20 Deadline for submitting Final Grades 1/24 Last day to hold the graduate-level thesis oral defense and doctoral certifying exam	教務處
	26	27	28	29	30	31		1/27~1/31 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1/27調整放假)	1/27~1/31 Lunar New Year Holiday (1/27 Adjusted holiday)	人事室
備註：1. 本行事曆如遇特殊情形，得依法定程序調整之。 2. 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上課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準。 3. 本校原住民族師生請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1日，依規定辦理請假。 4. 113年9月9日開學、12月27日學期考試結束、113年12月30日至114年1月10日彈性教學，共計上課18周										

## (十六)防制校園霸凌宣導

**霸凌定義：**指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故意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

**校園霸凌：**指相同或不同學校校長及教師、職員、工友、學生（以下簡稱教職員工生）對學生，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園霸凌事件處理流程圖



## (十七)性別平等教育宣傳

教育部自民國 112 年起訂定每年 4 月 20 日為性別平等教育日，學校透過課程與活動等教育連結，建立教職員工生性別意識，深化性別平等教育在校園的實踐。

今年 (2024) 是《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 20 周年，催生性平法的契機，是源於屏東高樹國中葉永鈺事件。擁有溫柔性別氣質的葉永鈺驟然離世的悲痛遺憾，引發台灣社會對於性別教育的關注與討論，促成一個新的開始；2004 年《性別平等教育法》三讀通過，教育政策從二元框架的兩性教育，走向擁抱多元價值的性別平等教育。

###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員在做什麼？

- 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
- 規劃或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 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及評量。
- 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與校園性別事件之防治規定，建立機制，並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
- 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
- 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
- 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
- 其他關於學校或社區之性別平等教育事務。

### 性別平等教育法用詞定義：

- 性別平等教育：指以教育方式教導尊重多元性別差異，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
- 校園性別事件：  
指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或學生，他方為學生，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一) 性侵害：指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所稱性侵害犯罪之行為。  
(二) 性騷擾：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且未達性侵害之程度者：  
1. 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從事不受歡迎且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言詞或行為，致影響他人之人格尊嚴、學習、或工作之機會或表現者。  
2. 以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作為自己或他人獲得、喪失或減損其學習或工作有關權益之條件者。  
(三) 性霸凌：指透過語言、肢體或其他暴力，對於他人之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傾向或性別認同進行貶抑、攻擊或威脅之行為且非屬性騷擾者。  
(四) 校長或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指校長或教職員工與未成年學生發展親密關係，或利用不對等之權勢關係，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學生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 性別認同：指個人對自我歸屬性別之認知及接受。





## 建立性別平等的學習環境及資源

- 學校應提供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尊重及考量學生與教職員工之不同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並建立安全之校園空間。
- 招生及就學許可不得有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差別待遇。
- 不得因學生之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而給予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上之差別待遇。
- 學校應對因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積極提供協助，以改善其處境。
- 學校應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 保障學生懷孕之受教權

無論是懷孕、曾懷孕（人工流產、自然流產或出養）的學生，育有子女的學生，或是因配偶或伴侶懷孕、曾懷孕，而有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需求的學生，本校皆提供輔導、社會福利資源轉介、安置、保健、就業、家庭支持、經濟安全、法律協助及多元適性教育，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懷孕學生的受教權。

## 性別資源應用

-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

<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home>

- 高雄師範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專區

<https://sso.nknu.edu.tw/Services/Web/Default.aspx?cWebIdx=593>

- 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

<https://gender.nknu.edu.tw/>

- 社會團體：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 <https://tgeea.org.tw/>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https://hotline.org.tw/>

臺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 <https://www.lgbtfamily.org.tw/>

社團法人臺灣男性協會 <https://twmen.wordpress.com/>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校園性別事件受理窗口：學生事務處

信箱：ca@mail.nknu.edu.tw

電話：07-717-2930 分機 1203

LOVE  
IS  
LOVE



☆尊重多元性別差異 ★消除性別歧視 ★促進性別地位實質平等 ☆  
☆守護身體界限 ★尊重身體自主權 ★打造零暴力的友善性別校園空間☆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學生事務處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 三、聯絡資訊

(一) 校區地圖

(二) 聯絡資訊

(三) 交通資訊

# (一)校區地圖

和平校區：  
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 大樓場館

- ① 文學大樓
- ② 圖書館
- ③ 行政大樓
- ④ 教育大樓
- ⑤ 愛閱館
- ⑥ 特教大樓
- ⑦ 活動中心
- ⑧ 藝術大樓
- ⑨ 綜合大樓
- ⑩ 研究大樓

## 運動場地

- ⑪ 體育館
- ⑫ 游泳池
- ⑬ 網球場
- ⑭ 籃球場
- ⑮ 操場

## 宿舍

- ⑯ 芝心樓
- ⑰ 蘭苑
- ⑱ 涵泳樓
- ⑲ 逸清樓
- ⑳ 研究生宿舍
- ㉑ 教職員宿舍

## 停車場地

- ㉒ 南車棚
- ㉓ 北車棚
- ㉔ 東車棚

## 商店

- ⑳ 商店街
- ㉑ 帕莎蒂娜

## 其他設施

- ㉕ 維也納森林
- ㉖ 師大附中
- ㉗ 116藝文中心
- ㉘ 美學角落
- ㉙ 單身宿舍

● 緊急求救鈴

燕巢校區：  
82444 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 62 號



### 大樓場館

- ① 科技大樓
- ② 生科大樓
- ③ 致理大樓
- ④ 高斯大樓
- ⑤ 寰宇大樓
- ⑥ 文萃樓
- ⑦ 圖資大樓

### 運動場地

- ⑧ 操場
- ⑨ 戶外網球場

### 宿舍

- ⑩ 燕窩
- ⑪ 詠絮樓
- ⑫ 霽遠樓

### 停車場地

- ⑬ B1停車空間
- ⑭ 機車停車棚

### 其他設施

- ⑩ 燕窩1F (學生餐廳)
- ⑮ 全家便利商店
- ⑯ 歸燕食巢 (學生餐廳)
- ⑰ 飛燕蘭亭



## (二) 聯絡資訊

各事項聯絡資訊，請電洽學校總機：07-7172930 轉至以下各分機

 洽辦事項	 洽辦單位及分機	 單位網頁連結
一、課程相關事宜 1. 註冊 2. 選課 3. 課程免修、抵免學分	和平教務組 1131~1136 燕巢教務組 6102~6106	和平教務組 <a href="https://c.nknu.edu.tw/aca/Default.aspx?GI=2">https://c.nknu.edu.tw/aca/Default.aspx?GI=2</a> 燕巢教務組 <a href="https://c.nknu.edu.tw/aca/Default.aspx?GI=3">https://c.nknu.edu.tw/aca/Default.aspx?GI=3</a>
二、住宿	生活輔導組 1236	生活輔導組 <a href="http://staffairs.nknu.edu.tw/life/default.htm">http://staffairs.nknu.edu.tw/life/default.htm</a>
三、國際研修	國際事務處 3956	國際事務處 <a href="https://oia.nknu.edu.tw/Default.aspx">https://oia.nknu.edu.tw/Default.aspx</a>
四、就學貸款	課外活動組 1252	課外活動組 <a href="http://staffairs.nknu.edu.tw/act/default.htm">http://staffairs.nknu.edu.tw/act/default.htm</a>
五、減免學雜費、獎助學金	課外活動組 1256	課外活動組 <a href="http://staffairs.nknu.edu.tw/act/default.htm">http://staffairs.nknu.edu.tw/act/default.htm</a>
六、師資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師資培育學系 - 師資培育就業輔導處課程組 1811,1804,1805,1810</li> <li>•師資培育學系 - 各學系</li> </ul>	師資培育就業輔導處 - 課程組 <a href="https://tecs.nknu.edu.tw/Default.aspx?Kind=s1">https://tecs.nknu.edu.tw/Default.aspx?Kind=s1</a>
七、收費標準及其他相關事項	出納組 1361~1368	出納組 <a href="https://c.nknu.edu.tw/affair/Default.aspx?Kind=cha">https://c.nknu.edu.tw/affair/Default.aspx?Kind=cha</a>
八、圖書資訊	圖書資訊處 - 和平校區 1414 - 燕巢校區 6402	圖書資訊處 <a href="https://lis.nknu.edu.tw/zh/">https://lis.nknu.edu.tw/zh/</a>
九、各學系專區	各學系網 <a href="https://w3.nknu.edu.tw/zh/edu_list">https://w3.nknu.edu.tw/zh/edu_list</a>	





### (三) 交通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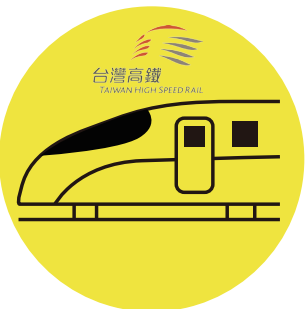
#### 1. 至和平校區 (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



(1) 自行開車前往者：於國道 1 號→自中正交流道下→右轉中正一路→直行過鐵路平交道接五福一路→至和平一路左轉直行約 200 公尺即可抵達本校



(2) 搭乘高捷橘線：至文化中心站下車於 3 號出口沿和平一路步行約 5 分鐘 ( 行約 300 公尺 ) 即可抵達



(3) 搭高鐵者：至新左營站下車→轉搭乘高捷紅線至美麗島站→轉乘橘線【同 2】



(4) 搭台鐵者：至高雄火車站下車→搭乘高捷紅線至美麗島站→轉乘橘線【同 2】或搭乘高雄市公車 52、72、82、168 環東、紅 21 號公車於高雄文化中心站下車

## 2. 至燕巢校區 ( 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 62 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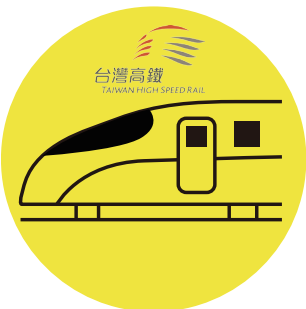
(1) 自行開車前往者：從國道 1 號→轉國道 10 號至燕巢交流道下→轉 ( 往里港方向 ) 沿 ( 台 22 線 ) 旗楠公路直行→過深水國小後 ( 天橋 ) 即左轉→ ( 可見本校標示 ) 進入高師大燕巢校區

(2) 搭高捷者：

A. 搭乘紅線：

- 搭乘高捷紅線：至 R21 都會公園站→下車轉乘高雄市公車 (7A) 至高師大燕巢校區 ( 致理大樓 ) 站下車
- 搭乘高捷紅線：至 R16 左營 ( 高鐵 ) 站 →轉乘 ( 義大客運 )E04 燕巢學園快線

B. 搭乘橘線：至 衛武營站 →轉乘鳳山燕巢城市快線 (E09) 公車至高師大站下車



(3) 搭高鐵者：至左營高鐵站下車→轉乘 E04 燕巢學園快線 ( 義大客運 ) 公車至高師大燕巢校區 ( 致理大樓 ) 站下車

(4) 搭台鐵者：

- 搭乘台鐵至**新左營站**下車→轉搭計程車 ( 走國道 10 號約 27 分路程 ) 或轉搭高捷紅線【同 2】或轉搭高鐵【同 3】
- 或搭乘台鐵至**楠梓火車站**下車→轉搭計程車 ( 走旗楠公路約 25 分路程 ) 或下車轉乘高雄市公車 (7A) 至高師大燕巢校區
- 或搭乘台鐵至**岡山火車站**下車→轉搭計程車 ( 走 44 鄉道約 27 分路程 )



(※ 交通資訊請以官方最新網頁資訊為準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

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07)717-2930

<https://w3.nknu.edu.tw/zh/>

